

华润元大泓远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5 年 11 月 28 日

送出日期：2025 年 12 月 02 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华润元大泓远利率债	基金代码	019563
下属基金简称	华润元大泓远利率债 A	下属基金交易代码	019563
下属基金简称	华润元大泓远利率债 C	下属基金交易代码	019564
基金管理人	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3 年 10 月 24 日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
基金类型	债券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曹芙蓉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4 年 2 月 2 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15 年 7 月 1 日
其他	《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 20 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 60 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 10 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如持续运作、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并 6 个月内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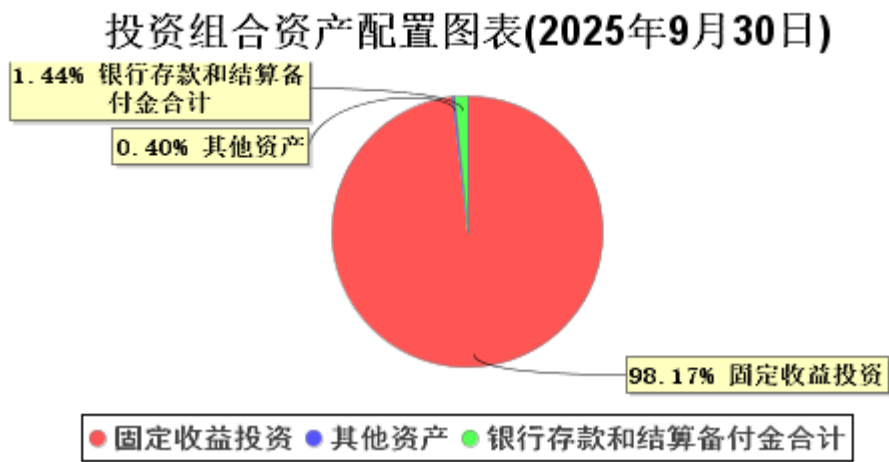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 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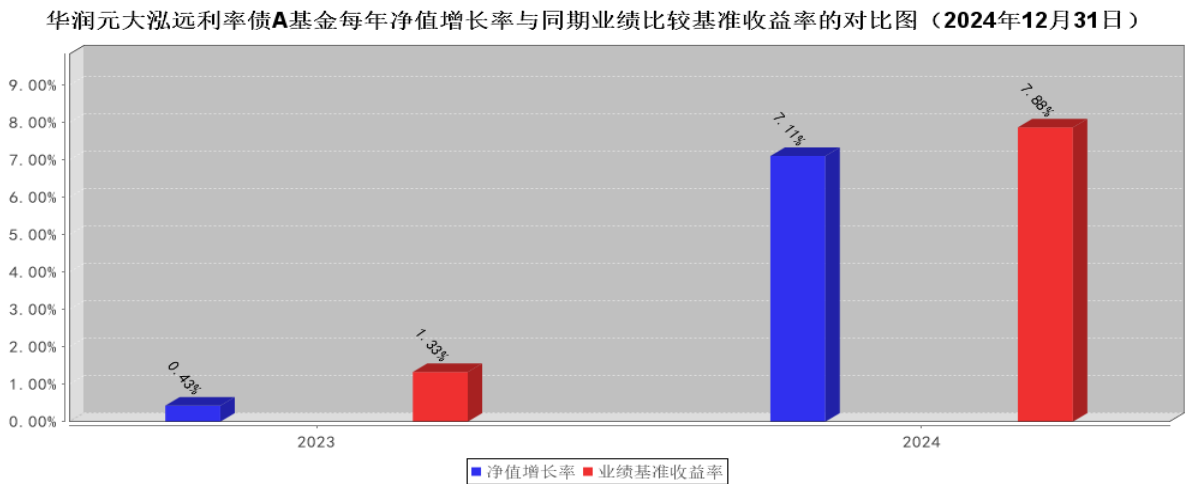
投资目标	在控制风险和保持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并力争获得超过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业绩。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主要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和上市交易的债券（仅包括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央行票据、地方政府债）、债券回购、同业存单、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国债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本基金不投资于股票等权益类资产，也不投资于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债券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其中投资于利率债资产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 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

	金、应收申购款等。如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变更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在综合判断宏观经济周期、市场资金供需状况、大类资产估值水平对比的基础上，结合政策分析，确定不同投资期限内的大类金融资产配置和债券类属配置。同时通过严格风险评估，及时调整资产组合比例，保持资产配置风险、收益平衡，以稳健提升投资组合回报。本基金的投资策略包括：1、久期策略，2、收益率曲线策略，3、回购套利策略，4、国债期货交易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国债及政策性银行债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预期收益和风险水平低于混合型基金、股票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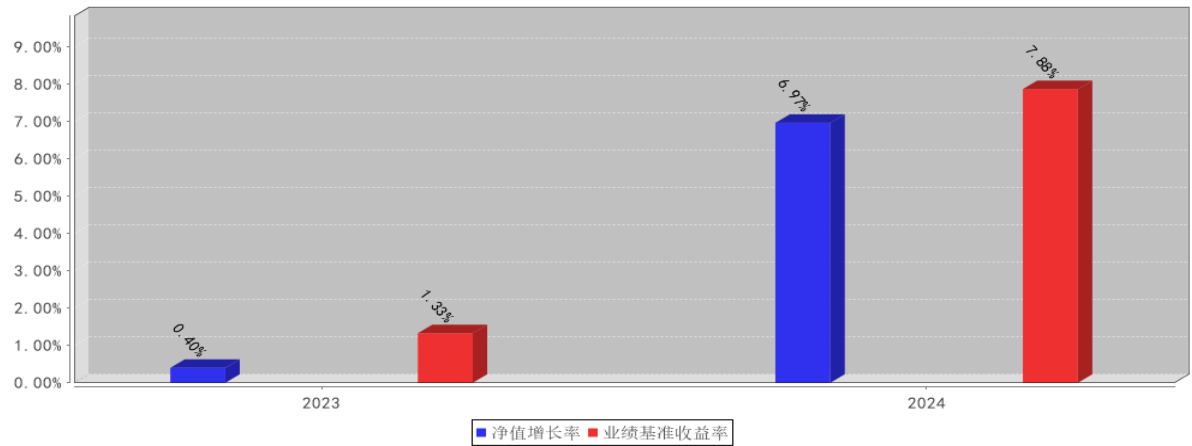
(二)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三)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华润元大泓远利率债C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2024年12月31日）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华润元大泓远利率债 A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 /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申购费 （前收费）	M<100 万元	0.30%
	100 万元≤M<500 万元	0.20%
	M≥500 万元	1,000 元/笔
赎回费	N<7 天	1.50%
	N≥7 天	0.00%

华润元大泓远利率债 C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 /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赎回费	N<7 天	1.50%
	N≥7 天	0.00%

(二) 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 用 类 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或金额		收取方
管理费	0.3%		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
托管费	0.1%		基金托管人
销 售 服 务 费	华润元大泓远利率 债 C	0.1%	销售机构
审 计 费 用	45,752.99 元		会计师事务所
信 息 披 露 费	80,000.00 元		规定披露报刊

其他费用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费用类别详见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或其更新。
-------------	---

注：1、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2、审计费用、信息披露费用为基金整体承担费用，非单个份额类别费用，且年金额为预估值，最终实际金额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

（三）基金运作综合费用测算

若投资者认购/申购本基金份额，在持有期间，投资者需支出的运作费率如下表：

华润元大泓远利率债 A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0.41%

注：基金管理费率、托管费率、销售服务费率（若有）为基金现行费率，其他运作费用以最近一次基金年报披露的相关数据为基准测算。

华润元大泓远利率债 C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0.51%

注：基金管理费率、托管费率、销售服务费率（若有）为基金现行费率，其他运作费用以最近一次基金年报披露的相关数据为基准测算。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本基金面临的主要风险是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政策风险、管理风险、操作风险、技术风险、合规性风险、启用侧袋机制的风险、本基金的特定风险、其他风险等。

本基金的特定风险：

1、本基金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主要投资于利率债，债券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80%，其中投资于利率债资产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因此，本基金需承担由于市场利率波动造成的利率风险。

2、参与国债期货交易的风险。本基金可参与国债期货交易，国债期货作为一种金融衍生品，其价值取决于一种或多种基础资产或指数，其评价主要源自于对挂钩资产的价格与价格波动的预期。参与国债期货交易所面临的风险主要是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基差风险、保证金风险、信用风险和操作风险。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因《基金合同》而产生的或与《基金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如经友好协商未能解决的，应提交深圳国际仲裁院，根据该会当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地点为深圳市，仲裁裁决是终局性的并对各方当事人具有约束力，仲裁费用由败诉方承担。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华润元大基金官方网站 [www.cryuantafund.com] [客服电话：4000-1000-89]

《华润元大泓远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润元大泓远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华润元大泓远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基金份额净值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其他重要资料

六、其他情况说明

无。